

得救見證

張世任

我從小就是一個特別反對封建迷信和宗教信仰的人。可以這樣說，我當時只是信自己，而且非常反對神，也根本不相信命運的。

自從來到英國後，發現這邊生活很單調，而且覺得生活很孤單和寂寞。一天到晚除了工作就是睡覺，日子過得無聊極了。天天就像是一個在外流浪、沒有家的孩子。

在一次偶然的機會，有朋友叫我去午夜茶聚。在抱著好奇的態度下，我第一次來到了教會。在去教會前，我對耶穌是誰根本沒概念，也不知道耶穌基督是世上唯一的真神，是我們唯一的救主。

當我進到教會後，發現每一位弟兄姐妹都是那麼的平易近人、和藹可親。我真的看到大家在一起就像親兄弟姐妹一樣，總是有說有笑；使我一下子就像找到了家一樣。

第一次到午夜茶聚就聽到了福音。在看完一個感人的得救見證影片後，我的心靈被慈愛的神深深地觸動了。再加上我親眼看到身邊的幾位朋友在信主後的改變，使我從此我對福音有了興趣。所以，從此每個月的午夜茶聚我都很高興地來參加。

記得我頭一次去教會的時候，顏牧師給了我一本聖經。他叫我拿回家慢慢看。當我有了聖經後，出於好奇，當晚回家就迫不及待的打開來看。可沒有想到的是，一打開看，才知道很多地方看不懂。後來，經過牧師的教導才知道，對於我們剛剛接觸聖經的，最好先從“新約”看起。這樣，之後我從《馬太福音》一路往下看，慢慢地開始對

聖經有了瞭解，逐漸對神有了越來越多的認識。我後來知道，耶穌基督是我們的救主、世上的萬有都是神所創造的、神有能力掌管世上的萬物。我也知道，只有相信耶穌基督才能得永生的道理。

知道了信耶穌的永生這樣簡單的道理後，我有意想信主。可是後來我卻有些猶豫了。因為我後來聽說信耶穌要承認自己的罪。可我不知道，我的罪在哪裡呢？我一直以來都是規規矩矩做人的。我努力地工作、對家庭負責、孝順老人、照顧老婆孩子……沒有什麼做得不好的地方呀？那段時間我一直解不開的疙瘩就是：我的罪在哪裡？

直到我讀聖經讀到羅馬書 3:23 “**因為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**”。這經文深深地觸動了我，我的腦中浮現出了一個畫面：其實我們人的一生，就活在這個罪惡的世界裡面。人最大的罪，莫過於不信上帝。而人只有靠相信耶穌基督，才能從罪中被釋放出來！

後來我又讀到使徒行傳 10:43 “**凡信他的人，必因他的名得蒙赦罪。**” 這經文使我信心更加堅定了。我決心承認自己的罪，相信神，求耶穌基督將我一切的罪赦免，使我成為新造的人。

相信了耶穌基督後，我得到了神的看顧。我現在對人生的價值和意義有了很大的改變。自從我決志信主後，我一直盼望著今天的洗禮。

我希望聖靈永遠在我心中，成為我隨時的幫助、引導我一生的路程。我自己也願意一生跟隨耶穌，一生遵行天父上帝的旨意！

2009.11.18